

证券代码：837429

证券简称：壹柒伍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深圳市壹柒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429	壹柒伍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宝路1号星河领创天下一期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1、2023-002）。

（二）审议《关于<2022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7）。

（三）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对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以及对未来的经营发展做出展望，以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更好的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对有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并提出了 2023 年监事会重点工作计划。

（五）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财务决算报告就 2022 年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

（六）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基于对国家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变化的客观判断和对自身面临的机遇与挑战的分析，公司继续按照全面预算管理的思路，在编制业务预算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本部和子公司的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提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等主要指标。

（七）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

鉴于公司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依据《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年度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2 年度利润不分配。

（八）审议《关于聘请（续聘）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

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安林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代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股东可以现场、邮件、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魁 电话：0755-82840776 邮箱：hr@175pt.com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壹柒伍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壹柒伍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壹柒伍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